最新旧房屋购买合同房屋购买合同(优质5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旧房屋购买合同篇一

甲方(出售方): 身份证号:

乙方(购买方): 身份证号:

房屋概况: 房屋坐落在大庆市让胡路区未来城19号楼一单元1202门,房屋产权面积为97.35平方米,以房产证上的面积为主,房屋毛坯,房屋使用年限年。

- 1、经双方商定,甲方在证明产权真实性前提下乙方支付甲方一万元定金,该房屋以总价伍拾壹万元进行成交,甲方过户给乙方的同时,乙方向甲方交付房款总价的60%,其余房屋总价的40%由乙方住房公积金贷款支付给甲方,约定时限一个月之内,如不能公积金贷款乙方将在7日内一次性以现金方式支付剩余购房余额。
- 2、甲乙双方约定过户时间为甲方取得房屋产权五年整为过户时限。
- 3、如乙方违约所交房屋买卖定金甲方不予返还。如甲方违约将按照房屋全款定金双倍返还给乙方。

- 4、该房屋过户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 5、该房屋在租赁期间和交房之前由甲方承担各项费用(物业费,采暖费水,电,闭路,通讯费等费用)。

本协议一式叁份,签订当日起生效,同时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违约均可以提起法律诉讼(不动产所在让胡路区人民法院受理)。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电话: 电话:

见证单位: (盖章)

20 年11月 日

旧房屋购买合同篇二

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青岛市建设委员会制定

特别告知

- 一、本合同文本是根据有关房地产转让的法律、法规、规定制定的示范文本,印制的合同条款为提示性条款,供未经预售阶段的商品房(现房)出售时当事人双方约定采用。
- 二、购房是一种民事法律行为,涉及的标的额较大、专业性较强、法律规范较多,为更好地维护双方当事人的权益,双方签订合同时应当慎重,力求签订得具体、全面、严密。
- 三、商品房在取得房地产权属登记证明后,方可出售。在签

订出售合同前,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向购房人出示房地产权属登记证明。新建商品房房地产权属登记证明真实性、合法性可向市、区、市房地产交易中心查询。

四、房地产开发企业出售已抵押的商品房,应事先以书面形式通知抵押权人,同时,将已抵押的事实告知购房人。未通知抵押权人或未告知购房人的,转让行为无效。购房人在签约前可向市、区、市房地产交易中心查询拟购房屋是否已抵押以及是否存在被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依法裁定、决定查封或者其他形式限制房地产权利的情况。

五、商品房出售合同签订后应及时向房地产登记机构办理商品房变更登记手续。购房人领取房地产权证(小产证)。

六、双方履行合同发生争议的,可选择向不动产所在地人民 法院起诉,也可选择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如选择申请仲 裁的,可向本市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也可向外地的仲裁委员 会申请,本市仲裁委员会全称为青岛仲裁委员会。

青岛市商品房出售合同

甲方(卖方):	
住所:	
邮编:	
营业执照号码:	
资质证书号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	_	
联系电话:	_	
乙方(买方):		
国籍:	_	
居住(注册)所在省市:		
个人/公司:	_	
性别:	_	
出生年月日:	_	
住所(址):		
邮编:	_	
证件名称:	_	
号码:	_	
联系电话:	_	
委托/法定代理人:	_	
联系电话:	_	
住所(址):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甲方出售的《》商品		

第一条甲方依法取得区/市地块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编号:),投资建造的《》
商品房已竣工,并取得了房地产权属登记证明,证书号:。
第二条乙方向甲方购买区/市路号《》栋单
元层户(以下简称该房屋)。据认定的测绘机构测量该房屋建筑面积为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为平
方米、公用分摊建筑面积为平方米,另有地下附
属面积平方米(价格详见补充条款)。该房屋建筑 层高为米。
该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二;该房屋建筑结构、装修及设备标准见本合同附件三;该房屋相关情况(抵押关系、租赁关系)见本合同附件四,(相邻关系及小区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六;该房屋的使用公约见本合同附件五。
第三条乙方购买该房屋每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单价(不包含房屋全装修价格)为人民币元。(大写):。
根据该房屋的房屋建筑面积,乙方购买该房屋的总房价款(不包含房屋全装修价格)为人民币元。(大写):。
该房屋全装修总价为人民币元。(大 写):。
该房屋的总房价款是指该房屋所有权和该房屋占用范围内土地使用权总价格。
第四条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和付款期限将房价款 解入甲方的帐户/监管帐户(金融机构/监管机
构:、帐户名称:、帐 号:)。

乙方的付款时间和付款方式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一中约定明确。

甲方收到乙方支付的每一笔房款时均应开具发票。

第五条乙方如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付款,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逾期未付款的日万分之计算,违约金自本合同的应付款期限之第二天起算至实际付款之日止。 逾期超过天,甲方有权选择下列第种方案追究乙方责任:
一、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二、
第六条乙方支付房价款若采用银行贷款付款的,而银行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代乙方向甲方付款的,仍视为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付款,但因甲方原因的除外。
第七条甲、乙双方按下列第种约定确定该房屋交付使用日期
一、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天内,甲方向乙 方交付该房屋。
二、本合同经公证处公证之日起天内,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
三、甲方在收到乙方全部房价款之日起天内,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
第八条甲方向乙方保证在交付该房屋时:

- (一)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和财务纠纷;
- (二)甲方未设定抵押权或已清除原由甲方设定的抵押权;

(三)已缴纳了甲方应缴纳的房屋维修基金。

如交付房屋后发生与甲方保证不相一致的情况,由甲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第九条乙方应在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房屋交接期限内到甲方 要求的地点办理验收交接手续。该房屋交付的标志为。该房 屋交付之日起,该房屋的风险责任由甲方转移给乙方。

该房屋为	用房,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		
《质量保证书》	和《	使用说明书》	₹	前期
物业管理服务合同》/《_		<u></u>	0	乙方
要求提供房屋实测面积的	有关资料	, 甲方应如实提供。)	

甲方不出示和不提供前款约定的材料, 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该房屋, 由此而产生的延期交房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甲方交付的该房屋装修、设备标准达不到本合同附件 三约定的标准,乙方在办理该房屋交接手续时有权要求甲方 按装修、设备差价倍补偿。

双方对标准的认定产生争议时,委托本市有资质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检测并以该机构出具的书面鉴定意见为处理争议的依据。

第十一条如乙方已付清全部房价款,除甲方原因外,乙方未按约定期限办理交付该房屋手续的,甲方应当发出书面催告书一次。乙方未按催告书规定的日期办理该房屋的验收交接手续的,则自催告书规定的验收交接日之第二天起,风险责任转移由乙方承担。

如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附件一)的最后付款日期迟于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房屋交付日期的(即乙方未支付完全部房价款时),除甲方原因外,乙方未按约定期限办理交付该房屋手续

的,甲方应当发出书面催告书一次。乙方未按催告书规定的 日期办理该房屋的验收交接手续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 合同。

第十二条甲方行使本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权利时,应书面通知乙方。在书面通知发出之日起日内将乙方已支付的房价款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赔偿金额,剩余房价款退还乙方。赔偿金额以总房价款的%计算。

第十三条除不可抗力外,甲方如未在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期内将该房屋交付乙方使用,应当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乙方已支付的房价款日万分之计算,违约金自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最后交付期限之第二天起算至实际交付之日止。逾期超过天,乙方有权选择下列第种方案追究甲方责任:

	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	

<u>_,</u> _____

第十四条自该房屋正式交付之时起,甲方对该房屋负责保修, 并从房地产权利转移之日起继续保修二年/年。保修范围由甲、 乙双方参照国务院发布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在 本合同附件五中约定。

第十五条该房屋交付后,乙方认为主体结构不合格的,可以 委托本市有资质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检测。经核验,确 属主体结构质量不合格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第十六条甲方交付的该房屋有其他工程质量问题的, 乙方在 合同约定的保修期内有权要求甲方除免费修复外, 还须按修 复费的倍给予补偿。

双方商定对该房屋其他工程质量问题有争议的,委托本市有资质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检测并以该机构出具的书面鉴

定意见为处理争议的依据。

第十九条甲、乙双方商定,

第十七条该房屋买卖所发生的税费按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第十八条乙方同意,因该物业管理区域尚未成立业主委员会,自该房屋交付之日起,即应将该房屋交甲方在《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合同》中委托的房屋管理企业统一进行管理、并遵守房屋使用公约。

甲方委托的房屋管理企业承担该房屋的前期房屋管理,管理的期限至业主委员会成立后选聘的新的房屋管理企业接手管理之日。

在

月

7 4 1 1 1 1 1 1 1 1 1	1 1 - 71/4	1.4/-		/ →/
日前,由国	句办理价格	申报及过户	申请手续,	申领该房屋房地
产权证(小	产证)。			
□ □ → 云	ᆸ ╸╸ ╸ ╾╾). - 	/ -	
				月日前取得房
地产权证((小产证),	甲方应承担	追违约责任,	违约金为总房价
款的	%;	年	月	日之日起
的	日内,乙	方仍无法取	双得房地产权	汉证(小产证),则
乙方有权单	单方面解除	合同。		

第二十条乙方行使本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权利时,应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的书面通知之日起天内将乙方已支付的房价款(包括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利率计算,下同)全部退还乙方,并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以总房价款的%计算,在退还房价款时一并支付给乙方。

前款及本合同其他条款所称已支付的房价款是包括乙方直接的和通过贷款方式支付的房价款。

第二十一条按本合同约定,甲、乙双方单方解除本合同的, 在单方解除合同以前,对方已按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的,支 付的违约金金额应在按本合同约定的赔偿金额中扣除。

第二十二条甲方或乙方对相对方行使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有异议的,应在接到对方有关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之日起天内,向按第二十七条选定的解决争议机关确认解除合同的效力。

第二十三条甲方出售的该房屋仅作使用,乙方在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结构和用途。除本合同附件另有约定外, 乙方在使用期间有权享用与该房屋有关联的公共通道和设施, 同时应自觉遵守该房屋所在地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尊重社会 公德、维护公共设施和公共利益。

第二十四条乙方购买的房屋及其相应占有的土地使用权不可分离。自该房屋的房地产权利转移之时起,甲方与签订的土地使用权合同中约定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依法转移给乙方。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及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需变更的事宜,双方将通过订立补充条款、补充协议或变更协议进行约定。

本合同的补充条款、补充协议、变更协议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补充条款、补充协议、变更协议与正文条款不相一致的,以补充条款、补充协议、变更协议为准。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一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向另一方送达的任何 文件、回复及其它任何联系,必须用书面形式,且采用挂号 邮寄或直接送达的方式,送达本合同所列另一方的地址或另 一方以本条所述方式通知更改后的地址。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

选定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向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署/公证处公证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九条本合同壹式份,均具有同等效力。其中甲、乙双方各执
份,、
附件一
付款时间和付款方式
附件二
该房屋平面图(标明尺寸和比例)
附件三
该房屋建筑结构、装修及设备标准
附件四
该房屋权属情况(产权、抵押、租赁)
附件五
《房屋使用公约》或有关承诺书
附件六
该房屋相邻关系及小区布局

Ş	(-/	1	F	_	

补充条款(经济适用住房预售合同)

本合同所称商品房限定为经济适用住房。本合同是本市经济适用住房合同专用文本。

经济适用住房是指享受优惠政策,限定建设标准、供应对象和销售价格,具有保障性质的政策性商品住房。

一、乙方购买该房屋,须持有青岛市经济适用住房主管部门核发的经济适用住房购房证明。经济适用住房购房证明编号为:。
二、本合同第三条调整为:
甲方与乙方约定按建筑面积计算该房屋价款:
1. 核定住房标准内的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每平方米 房屋建筑面积单价为人民币元,金额为人民币(大 写)元整。
2. 超出核定住房标准的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每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单价为人民币元,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整。
该房屋金额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元整。
本条款中不包含阁楼和地下室的价款,阁楼和地下室的价款按本补充条款的第三条约定计算。
三、甲方与乙方约定按建筑面积计算阁楼和地下室价款:
1. 可以办理产权的阁楼建筑面积为

写)元整。
2. 可以办理产权的地下室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每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单价为人民币元,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整。
3. 不可以办理产权的阁楼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每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单价为人民币元,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其建筑面积由甲乙双方按照方式确定。
4. 不可以办理产权的阁楼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每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单价为人民币元,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其建筑面积由甲乙双方按照方式确定。
以上合计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整。
四、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依法向青岛市经济适用住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由于甲方原因未能及时履行备案义务,从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附件八
补充条款(住宅房屋拆迁房屋补偿协议)
甲方经青岛市规划局批准,对本市

第一条甲方按房屋补偿方式对乙方进行补偿。

第二条甲之	方按货币补偿	方式结算	的拆迁补偿金	和住房改善费
总额(人民	(币):	佰	拾	万
			元	
为乙方提供	共价款相当的	J房屋如下	(地	
址):		房屋份	款计(人民币	i):
			仟	
拾	_元	_角	分,与货币	i补偿价款总
):	
				角分,
由フ	方支付给	方后,	乙方对补偿	的房屋享有完全
产权。				
松一 タラー	と なる な	/ -		口光场扣分
				目前将现住
孙 廷泡围/	内的房屋腾空	[父甲力]	沃。	
第 四条田力	方対フ方的指	· · · · · · · · · · · · · · · · · · ·	和住房改善费	己专户存入青
			银行。差价款	
	_种方式处理			(411)(4)(1)
<i>></i> 1 √	11/3/24/200	 •		
(1)甲方应	向乙方支付	差价款的,	应在乙方搬	家腾房的同时,
通知上述句	银行就差额 部	分为乙方	开具银行存单	1,乙方在搬家
腾房后, 耳	可持本协议和	有效身份	证件到上述银	!行领取。
				年
月	_日前将差价	款交给甲	方。	
). }	·	.	
第五条甲刀	万 <u>四</u> 在乙万棚	逐腾房 乙	日起	日内一次性发
		兀, ⁄	补助费	兀。合
计	_兀。			
第六久末 县	h:沙ダ:江巨	一方当重	人后悔武指不	履行的,拆迁
				·戏们的,外还 ·或直接向人民
サノトワリ	<u> ハコルカルモルトへし</u>		H ト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法院起诉, 但不停止拆迁的执行。
第七条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第八条本协议共三页,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 双方各执一份,拆迁承办人一份,经办银行一份,报青岛市 房屋拆迁管理办公室备案一份。
第九条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拆迁承办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拆迁负责人:
年月日
乙方: (签章)
附件九
补充条款(经济适用房出售合同)
本合同所称商品房限定为经济适用住房。本合同是本市经济适用住房合同专用文本。

经济适用住房是指享受优惠政策,限定建设标准、供应对象和销售价格,具有保障性质的政策性商品住房。

一、本合同第一条调整为:

甲方道	通过土	:地使月	目权划	拨方式耳	又得		\mathbf{X}		
市		地均	央土地	使用权,	并依法	进行了	一土地包	使用权登	Ž
记取往	导房地	产权证	正,证	书号为:				, ±	E
地面和	识为:			,	土地用油	金为:		o	投
资建计	造的 《	/ \	_》商	品房已竣		一办理了	新建商	商品房衫	IJ
始登记	己,取	得了原	房地产	权属登记	已通知中	5,证书	子		
号:_			0						
	→ → \\\	╸┱╵┵╺	- - □	<i>/エ</i> ヰ+ / - =		ソナッチ・ロ	7 / <u>)</u>	- たた - た ロ シ	-
				须持有青					
				房证明。	经济延	団用仕り	5购房1	上明编气	Ĵ
刀:_			o						
三、河	本合同]第三名		为:					
甲方片	与乙方	约定技	安建筑	面积计算	算该房屋	屋价款:			
1 	之	1七次上	h 667 1		.	য	元士业	有亚 子	_
1. 俊凡 业 良 B	三生庆	が作り 100mm	当的建	筑面积为	ฦ		一万八,	母干 / 人痴 4	J
				人民币_			/L,	金钡八	八
尺川(八与)			儿瓮。					
2. 超上	出核定	住房村	示准的	建筑面积	只为		平方米	长,每平	乙
				为人民门					
				元					
该房屋	室金 额	合计为	为人民	币(大写)		元	整。	
十 夕当	集出不	[句 今 🛚	可米利	地下室的	有伦勒	闪採毛	山州工学	对价 公司	H
				地下至 约定计算		间份不	HYG I, Ə	三月777 水	八
14个1	アルオ	、水八口リ <i>与</i>	ヤロボ	幻化们多	下 。				
四、月	甲方与	i乙方约	内定按	建筑面积	只计算图]楼和出	也下室份		
	· ·		. – •				. — v		
1. 可以	以办 理	产权的	り阁楼	建筑面积	只为			平方米	,

每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		元,金额为
人民币(大写)	元整。	
2. 可以办理产权的地下等	室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
每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		
额为人民币(大写)		
3. 不可以办理产权的阁	楼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每
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单		
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方按照方式	确定。	
/ 不可以办理	**建始而和为	平七米
4. 不可以办理产权的阁内每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	安廷姚岡仍乃 <u></u> 单份为人民币	
额为人民币(大写)		。
双方按照		
以上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元整。
五、本合同签订后,甲		上风泣任田仕白之竺
	万州依法同青岛ī	1999/1914/1916 + 18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办理备案手续。由从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	于甲方原因未能力	及时履行备案义务,

附件十

补充条款(限价商品住房合同)

本合同所称商品房限定为普通商品住房。本合同是本市普通商品住房合同专用文本。

普通商品住房是指享受控制土地出让价格,减少行政事业性收费,降低建设成本,销售给中等收入家庭的商品住房。

一、乙方购买该房屋,须持有青岛市普通商品住房主管部门

核发的普通商品住房购房证明。普通商品住房购房证明编号为:。
二、甲方与乙方约定按建筑面积计算阁楼和地下室价款:
1. 可以办理产权的阁楼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每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单价为人民币元,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整。
2. 可以办理产权的地下室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每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单价为人民币元,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整。
3. 不可以办理产权的阁楼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每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单价为人民币元,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其建筑面积由甲乙双方按照方式确定。
4. 不可以办理产权的阁楼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每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单价为人民币元,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其建筑面积由甲乙双方按照方式确定。
以上合计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三、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依法向青岛市经济适用住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由于甲方原因未能及时履行备案义务,从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甲方(名称): 乙方(名称或名字):
法定代表人签署: 乙方本人签 署:

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签署: 署:	法定代理人签		
甲方拟签人员: 号:	销售员证书		
甲方确认人员: 号:	销售员证书		
点击下一页查看下一篇文章:	购房合同、售房	合同	
旧房屋购买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			
一、乙方购买甲方房屋地点、	面积、价格		
二、交款方式:			
三、乙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款,甲方对乙方的逾期应付款规定的应付款限期之指第二日按计算。	有权追究违约利	息,自	本协议
逾期超过十日后,即视为乙方协议,乙方并应按合约总额的			权终止
甲方还有权将该房另行销售处部归甲方作赔偿经济损失处理		交的购	房款全
四、交付房屋期限: 预计房屋	交付日期	_年	月

日,如遇不可抗拒的灾害及各种客观原因,则视实际情况延 长交付使用期限。

五乙方购置之房屋,待竣工后,由甲方处理交付使用通知书和房屋交权登记申请表,乙方可向开平市房地产产权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权属登记手续,甲方给乙方的协助办理契证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支付。

(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资料每份收取乙方的资料费壹佰元)

六、该房屋移交给乙方使用后,乙方应自学遵守开平市有关 房屋管理规定,不得任意拆改、加建,违者一切后果由乙方 负责。

七、本协议房屋总价款按套为单位计算购房款出售给乙方;房产证面积以房产证为准。

八、装修标准:外墙贴瓷质砖仔,内墙及天花荡过灰油,地面不过水泥砂不设炉灶,水电接至入户。

本合同一式二份, 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

甲方(盖章): 负责人: 经办人: 售房电话: _____年___ 月____日

旧房屋购买合同篇四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房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1、乙方拟向甲方购买的房屋位置的四至是:
- 6、有关产权登记的手续由甲方帮助办理,所需税费由 方承担;

7、本协议书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协议书一式贰份,每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旧房屋购买合同篇五
甲方(卖方):身份证号码:乙方(买方):身份证号码:电话:电话:甲、乙双方就房屋买卖事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一、甲方自愿将坐落在
房屋买卖合同 编号:
() 出卖人(以下简称甲方)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件号(或营业执照号): 买受人(以下简称
乙方)姓名(或名称):
一、经丙方介绍,甲方自愿将本条第二款所列房屋出售给乙方,甲方已将房屋状况充分告知乙方,乙方对甲方所出售的房屋及附属设施、装潢情况已充分了解,愿意购买该房屋。
甲方出售房屋的情况:
(一)房屋坐 落,

房屋所有权证号,产权性质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二)附属设施、装潢情 况。
二、甲、乙双方约定上述房屋成交价款为人民币元(大写),附属设施、装潢价款元(大写),总计元(大写)。合同签订之日,乙方支付给甲方定金元(大写),由丙方代为保管。
三、付款方式、期限及房屋交付:
(一) 乙方按下列第种方式付款。
1、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2、乙方在到市房地产交易所交纳税费当日将房款付清给甲方,购房定金在付款时冲抵房款。
3[
(二)甲方按下列第种方式将房屋交付给乙方。
1、在乙方房款付清之日交付。

。上述房屋交付给乙方之前发生的该房屋的物业管理费、 水电费、煤气费、电讯费及其它 有关费用,由甲方缴纳。
四、房屋建筑面积以市房管部门按现行的房屋测量规范测量的为准,如与原产权证记载面积不一致,甲、乙两方约定按下列第种方式处理:
1、按套计件,房价款不变,互不退 补。2、。
五、甲方应保证上述房屋权属清楚,无产权纠纷,符合房屋转让条件。自本合同签定之日起,该房屋若发生与甲方有关的房屋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赔偿。
如甲方出售房屋为房改房的,应由甲方办理完毕房改房上市交易审批手续。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定之日向乙方或丙方提供房屋交易所需资料,协助办理上述房屋的交易、权属登记手续。
六、丙方应提供良好的中介服务。丙方应将其所知道的出售房屋状况向乙方作充分说明;同时应将办理房产交易、权属登记所需资料、程序以及交易综合服务费和其它有关费用的种类和标准充分告知甲、乙两方。
七、本合同签订后日内,应向市房管部门申请办理该房屋的交易、权属登记手续,上述房屋在办理交易、权属登记手续所发生的税、费,甲、乙双方约定由方承担,如无约定,按国家规定由各自承担。
办理登记后,三方约定市房管部门出具的收件收据 由方收执,并由方 凭 此 收 据 及 相

大业作领场方厂业。
如 由 丙 方 领 证 , 丙 方应 当 在日内将房产证交给乙方。
八、乙方应按上述房屋价款的%支付给丙方中介服务费,为 元。
给付方式和期 限:。
九、违约责任:
1、本合同签定后,乙方中途悔约的,应及时通知甲、丙两方,购房定金归甲方所有;甲方中途悔约的,应及时通知乙、丙两方,并应在悔约之日起日内双倍返还购房定金给乙方。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两方中一方悔约的,违约方应承担中介服务费,丙方有权在定金中优先收取。
2、甲方未履行房屋权属状况的告知义务而导致乙方发生重大误解并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丙方如未将其所知道的房屋权属状况向乙方作充分说明的,承担连带责任。
逾期 日未付清房款或未交付房屋的,对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对由此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乙方未按期给付丙方中介服务费的,每逾期一日,违约方应 按中介服务费的%给付丙方违约金。

因乙方的原因逾期未申请办理房屋交易、权属登记手续的,

每逾期一日,由违约方给付对方总房款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因丙方原因逾期未申请的,每逾期一日由丙方按中介服务费的百分之 分别付给甲、乙两方。

十、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合同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当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合同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如手写项填写内容与印刷文字内容不一致,以手写项为优先。十二、丙方应保证甲、乙两方及上述房屋的其它权利人签名属实,如因签名不实引起纠纷的,由过错方与丙方共同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民事责任。

十三、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丙方各执一份,一份送交 市房地产交易所。

十四、本合同自三方签字订之日起生效。

十五、当事人自行约定的其它事项:

注意事项事项:

- 1、当事人签约之前,应当仔细阅读本合同内容,对合同条款及专用词理解不一致的,可向市房地产交易所咨询。
- 2、为体现合同当事人的自愿原则,本合同文本中相关条款后都有空白行,供当事人自行约定或补充约定。当事人可以对文本条款的内容进行修改、增补或删减。合同签订生效后,未被修改或删减的文本印刷文字视同当事人同意内容。
- 3、本合同手写项填写内容与印刷文字内容不一致的,以手写项优先。

4、如一式四份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交给房屋产权登记部门的一份为准。